

证券代码：838558

证券简称：海兴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莞证券

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(一)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3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宋旭彬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9,0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45.5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姚春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.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姚典生先生为公司分管（生产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,0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.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郑贵女士为公司分管（销售）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1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.7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赵素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3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赵素玲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4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3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 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；新任财务负责人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，或者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

（二）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为任期期限届满正常换届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

等制度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与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盘锦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23日